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1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9月1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途义路27号A幢110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8日

至2024年9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8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67	博拓生物	2024/9/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会议登记时间

2024年9月13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三)会议登记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途义路27号博拓生物A幢九楼证券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途义路27号博拓生物A幢

联系电话：0571-89058091

传真：0571-89058091

联系人：费其俊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8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拓生物")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资金。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7月27日下发《关于同意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9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获准以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666,667股，发行价格为34.5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21,333,344.8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91,964,124.5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9,369,220.3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9月3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6815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根据《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情况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4亿人份医疗器械(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	31,627.80	31,627.80	25,419.99
2	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442.05	38,442.05	38,442.05
3	体外诊断产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5,055.75	5,055.75	5,055.75
4	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14,019.13	14,019.13	14,019.13
合计		89,144.73	89,144.73	82,936.92

注1：2022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4亿人份医疗器(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31,627.80万元调整至25,419.99万元。

注2："年产4亿人份医疗器(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与"体外诊断产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已结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终止"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5,588.08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并积极挖掘具有较强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同意终止"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5,331.96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中的6,000.00万元投资于"微流控荧光检测平台项目"，其余9,331.96万元及其孳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公司财务部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法律文书。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根据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在实施期间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控审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博拓生物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该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88767　公司简称：博拓生物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博拓生物	688767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费其俊	黄聿峰
电话	0571-89058091	0571-89058091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途义路27号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途义路27号
电子信箱	ir.secretary@biotests.com.cn	ir.secretary@biotests.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18,965,888.97	2,579,570,256.10	-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62,524,997.01	2,415,243,484.16	-2.1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7,157,032.60	212,076,278.09	2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75,097.19	61,602,889.28	1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104,753.13	53,282,225.13	3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30,414.69	-19,018,026.3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0	2.41	增加0.5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58	18.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58	18.9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36	13.48	减少2.12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77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杭州拓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4	24,896,000	24,896,000	24,896,000	无	0
于秀萍	境内自然人	16.71	17,824,000	17,824,000	17,824,000	无	0
杭州康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25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无	0
陈音龙	境内自然人	3.75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无	0
陈宇杰	境内自然人	3.00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6	2,733,852	0	0	无	0
吴淑江	境内自然人	2.10	2,240,000	2,240,000	2,240,000	无	0
高红梅	境内自然人	2.10	2,240,000	2,240,000	2,240,000	无	0
朱爱菊	境内自然人	1.50	1,600,000	0	0	无	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杭州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博拓生物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4	1,218,264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杭州拓康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拓康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康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音龙控制；陈音龙、于秀萍、陈宇杰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2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9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日(星期一)至9月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ecretary@biotests.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9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公司现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4年9月9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

2、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3、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董事长陈音龙先生、总经理吴淑江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费其俊先生、财务总监俞苗苗女士、独立董事王文明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会方式

1、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4年9月9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日(星期一)至9月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邮箱ir.secretary@biotests.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9058091

联系邮箱：ir.secretary@biotests.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0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终止募投项目："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已不符合公司现实需要，拟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5,331.96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中的6,000万元投资于"微流控荧光检测平台项目"，其余9,331.96万元及其孳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拟终止募投项目："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已不符合公司现实需要，拟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5,588.08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并积极挖掘具有较强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8月28日，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终止"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5,331.96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中的6,000万元投资于"微流控荧光检测平台项目"，其余9,331.96万元及其孳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意终止"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5,588.08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并积极挖掘具有较强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7月27日下发《关于同意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9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获准以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666,667股，发行价格为34.5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21,333,344.8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91,964,124.5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9,369,220.3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9月3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6815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拓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1	年产4亿人份医疗器(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	31,627.80	25,419.99	10,429.32
2	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442.05	38,442.05	15,401.24
3	体外诊断产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5,055.75	5,055.75	3,700.44
4	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14,019.13	14,019.13	0.00
合计		89,144.73	82,936.92	29,531.00

注：2022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4亿人份医疗器(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31,627.80万元调整至25,419.99万元。

三、本次募投项目终止情况

(一)募投项目终止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为"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和"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原拟由公司实施，项目计划总投资14,019.13万元，建设周期为3年。该项目拟在杭州新建运营中心，对国内现有北京、上海、广州、武汉、成都服务网点进行升级，并在北美和欧洲新建营销网点，配置相关设备及人员团队，同时对信息化系统进行升级和完善，提高公司整体运营能力和运营效率。"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拟由公司实施新建体外诊断研发中心，投资总额为38,442.05万元，建设周期为3年。该项目拟购置先进研发软硬件及办公设备、招聘高层次的专业技术研发人员，重点开展荧光定量检测、传染病系列、药物滥用系列、心肌标志物系列、肿瘤标志物系列、纳米荧光材料、分子诊断检测试剂项目等研发工作。

截至2024年7月31日，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剩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剩余募集资金
1	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14,019.13	0.00	1,312.83	15,331.96
2	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442.05	15,401.24	2,547.27	25,588.08

注：实际金额以募投项目终止、资金转出当日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准。

(二)募投项目终止的原因

1、"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终止的原因

"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虽然公司在项目立项时进行了充分的研究与论证，但近年来体外诊断行业格局和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审慎研究调整市场营销战略，具体原因如下：

(1)由于新冠疫情期间，公司新冠检测产品的市场订单快速增长，公司市场销售的重心主要围绕新冠检测产品。故原拟通过建立新的营销和服务网络来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客户服务体验的相关市场投入进展延缓。

(2)由于公司依托于现有的营销策略及销售模式，借助新冠疫情及疫情后甲乙流感的爆发期，迅速打开国际国内市场，进一步强化了与原有经销渠道的深度合作，新的销售渠道得到有效拓展，公司品牌和市场影响力大幅提升。在此期间，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办公系统进行了全面升级，包括OA系统、财务管理系统以及新增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等，这些系统升级有效地改善了远程办公条件和提升了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3)经历新冠疫情后，体外诊断行业的格局和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加之国内体外诊断行业集采进程的加快，公司评估进一步加大营销网络渠道投入建设带来的投入产出效能比较低，缺乏充足的必要性。

综上，结合外部环境及公司自身战略发展需要，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必要性，经审慎决定，公司拟终止"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2、"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的原因

"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虽然公司在项目立项时进行了充分的研究与论证，但由于近年来体外诊断行业格局和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结合当前产品和市场对研发战略进行调整。具体原因如下：

(1)由于"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建设施工招投标程序完成时间延后，研发中心主体建设尚在施工。为避免因该项目主体施工进度滞后导致相关研发项目进度不及预期对公司经营业绩及战略实施产生影响，公司以自有资金完成了该项目中的基于快速免疫诊断试剂产品技术平台、POCT应用技术平台、生物核心原料技术平台、自动化生产工艺技术平台等四大技术研发平台的部分研发项目的研发投入。

(2)由于市场预期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基于分子诊断平台、动物检测服务平台开发的多重PCR检测研发项目、分子诊断系列试剂研发项目、快速PCR检测研发项目、动物疾病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等研发项目不再具有继续投入实施的必要性，公司已终止了上述部分研发项目的实施。

(3)微流控技术使得POCT设备更加集成化、小型化，高度契合POCT产品的发展趋势。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自身发展经营战略，拟调整研发战略方向。结合原有核心产品已有的技术创新优势及技术储备，重点布局微流控荧光检测平台的研发，拟新增"微流控荧光检测平台项目"并使用"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后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投资。

综上，结合外部环境及公司自身战略发展需要，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必要性，经审慎决定，公司拟终止实施"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三)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15,331.96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中的6,000万元投资于"微流控荧光检测平台项目"，其余9,331.96万元及其孳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拟将"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25,588.08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同时公司将积极挖掘具有较强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待审慎研究讨论确定投资项目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尽快实施新的投资项目，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四、新项目情况

(一)项目背景及概况

1、项目背景

微流控(Microfluidics)技术是指使用微管道(尺寸为数十到数百微米)处理或操纵微小流体(体积为微升、纳升甚至阿升)系统所涉及的一项科学技术，其涉及化学、流体物理、微电子、新材料、生物学和生物医学工程等多学科交叉。因其具有微型化、集成化等特征，微流控装置通常被称为微流控芯片(microfluidic chip)或者芯片实验室(Lab-on-a-chip)。它是在一块几平方厘米甚至更小的芯片上构建微型实验室分析平台，把生物和化学等领域中涉及的样品制备、反应、分离、检测、细胞培养、分选、裂解等基本操作单元集成到一块很小的芯片上，由微通道形成网络，以可控流体贯穿整个系统，用以实现常规化学或生物实验室的各种功能，如快速、准确地实现对蛋白质、核酸、细胞以及其他特定目标对象的处理、检测和分析。

根据知名咨询机构Yole Developpement发布的研究数据，预计2027年的全球微流控芯片市场份额将达到323亿美元。微流控技术使得POCT设备更加集成化、小型化，高度契合POCT产品发展趋势，因此POCT产品成为微流控目前应用最广泛和成熟的领域。

2、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对心肌标志物类、肿瘤标志物类、炎症标志物类、慢性病标志物类、甲状腺标志物类、激素类及其他类微流控荧光免疫检测试剂进行研发，在公司现有快速免疫诊断产品技术平台、POCT应用技术平台、生物核心原料技术平台、自动化生产工艺技术平台产业化技术平台上加入由微流控芯片搭载时间分辨荧光标记系统，该类产品具有高灵敏度、高重复性、高特异性、零背景干扰等优点。同时兼具快速、高精准、联检项目多、操作简单、小巧便捷等特征。符合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POCT领域，坚持"将复杂留给自己，把便捷带给用户"的理念，并进一步深化战略纵深，拓展精准诊断模式。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微流控荧光检测平台项目

2、实施主体：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实施地点：杭州市余杭区

4、项目建设期：36个月

5、项目投资规模：预计总投资额为6,000万元，拟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投资额为6,000万元。

6、项目投资构成具体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合计(万元)	金额(万元)		
			建设期第1年	建设期第2年	建设期第3年
1	建设投资	1,722.93	1,089.08	571.20	62.65
1.1	工程费用	1,646.00	1,039.00	547.00	60.00
1.1.1	建筑工程费	530.00	530.00	0.00	0.00
1.1.2	设备购置费	1,116.00	509.00	547.00	60.00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6.75	18.36	7.56	0.83
1.3	预备费	50.18	31.72	16.64	1.82
2	研发费用	4,277.07	852.20	1,452.80	1,972.07
2.1	研发人员薪酬	781.00	178.00	295.00	308.00
2.2	其他研发费用	3,496.07	674.20	1,157.80	1,664.07
2.2.1	原料及物料费用	2,066.60	526.20	913.80	626.60
2.2.2	标本费用	392.00	148.00	244.00	0.00
2.2.3	注册费用	1,037.47	0.00	0.00	1,037.47
3	项目总投资	6,000	1,941.28	2,024.00	2,034.72

(三)项目可行性分析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

近年来，我国高度重视医疗器械和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为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十四五"卫生与健康科技创新专项规划》将"医疗器械研发"作为医药健康产品研发的重点部署；《"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指出大力开发分子诊断、化学发光免疫诊断、即时即地检验等先进诊断技术和产品，促进装备向智能化、小型化、快速化、精准化、多功能集成化发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将"新型医用诊断设备和试剂"列为第十三大类"医药"中的鼓励类项目；《"十四五"健康老龄化规划》《"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健康中国行动—癌症防治行动实施方案(2023-2030年)》等文件提出要提高心脑血管疾病、癌症等疾病早诊早治，强化预防、早期筛查和综合干预能力。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为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产业政策的引导作用将推动行业内企业的技术进步，促进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2、深厚的技术积累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长期坚持自主研发，在多年研发经验的基础上，已经储备了丰富的技术资源，并拥有行业前沿技术。在成熟的快速免疫诊断试剂产品技术平台上，针对原有胶体金等免疫层析技术在定量检测方面的不足，公司基于时间分辨荧光纳米颗粒制备技术及荧光定量检测技术，成功开发了心肌系列、炎症系列，性激素系列等多项试剂，并获得了CE注册认证，实现了相关生物标记物的快速定量检测。在微流控技术研究领域，公司重点推进微型全分析系统技术在荧光免疫、核酸检测产品线上的布局，发力于高灵敏度检测技术在非实验室环境下的应用。公司目前已申请1项关于微流控芯片的发明专利《一种基于毛细和泵阀驱动的微流控免疫检测芯片》(专利号：CN116328863A)，在微流控芯片研发方面已积累了必要的技术实力。

公司深厚的技术实力、经验积累，将给本项目实施提供强有力的保障，有利于项目成功实施，有效降低项目实施风险。此外，公司已制定的研发实施计划将有效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3、强大的研发团队为项目的实施提供强力支撑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对研发人员的培养和投入，公司已建立了一支由行业内资深技术专家等高级专业人才领衔的技术精湛、经验丰富、团结合作的研发团队。其中：公司研发团队已有研究微流控荧光免疫检测系统2年的经验；积累了丰富的基础研究数据；研发团队中的年轻技术骨干大多毕业于国内知名院校的生物科学、化学工程等相关专业，具备良好的技术理论基础。公司研发团队将通过技术人才的新老结合以及各技术层级人才的组合搭配，有效发挥团队协同效应。

本项目将在既有产品研发团队资源的基础上，引进行业内的高端技术人才，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支撑。

(四)项目必要性分析

1、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的需要

持续开发多样化的产品是企业核心优势之一，公司现有产品覆盖了传染病检测、生殖健康检测、药物滥用(毒品)检测、肿瘤标志物检测、心肌标志物检测等五大检测领域，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各级医疗机构、司法检测系统、第三方检测机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血站、私人诊所等医疗相关机构。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在现有成熟的技术基础上，加大对微流控荧光免疫检测试剂研发的开发，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检测产品种类和质量，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满足公司未来生产需求，保障公司的持续创新优势。

2、提高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需要

随着产业发展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市场资源将逐步向具备较强技术实力的优势企业集中。为此，公司须适应市场发展趋势的变化，加强自主研发能力，巩固并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加强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

本项目基于主营业务进行拓展，充分利用已有的技术创新优势，继续加大自主创新投入，提升研发创新能力，预计开展心肌标志物类、肿瘤标志物类、炎症标志物类、慢性病标志物类、甲状腺标志物类、激素类及其他类微流控荧光免疫检测试剂研发，加强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和应用。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积极开发新的核心技术和产品，加强自主知识产权的保护，为增强公司自身核心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

(五)项目风险提示与应对措施

1、政策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近年来，我国出台一系列政策，鼓励医疗器械及体外诊断领域的发展。《"十四五"卫生与健康科技创新专项规划》将"医疗器械研发"作为医药健康产品研发的重点部署；《"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指出大力开发分子诊断、化学发光免疫诊断、即时即地检验等先进诊断技术和产品，促进装备向智能化、小型化、快速化、精准化、多功能集成化发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将"新型医用诊断设备和试剂"列为第十三大类"医药"中的鼓励类项目；《"十四五"健康老龄化规划》《"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健康中国行动—癌症防治行动实施方案(2023-2030年)》等文件提出要提高心脑血管疾病、癌症等疾病早诊早治，强化预防、早期筛查和综合干预能力。诸如此类相关产业政策的出台都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利的政策支持，然而一旦国家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将为本项目带来政策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采取的防范措施主要包括：及时了解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其他政策信息，加强政策研究能力，对自身研发方向做出正确的战略调整。充分利用政策的有利方面，加快企业发展。

2、核心研究人员流失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公司POCT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在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构成公司后续业务持续拓展的基础。公司与核心研究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加强核心技术保密工作，通过企业文化、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核心研究人员。但是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保证技术不外泄或核心研究人员不外流，如果出现技术外泄或者核心研究人员外流情况，将会对本公司技术优势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技术保密制度，强化技术人员保密意识。公司致力于保证核心研发团队稳定性，提高对科技人才吸引力，努力为其提供良好的工作条件，并全力营造具有高度认同感的企业文化，增强其对企业的忠诚度和归属感；建立健全研发制度，对产品开发全程进行跟踪控制，强化阶段性成果的验收和文档管理；研究成果经过严格的制度程序由专职部门对外发放、传递，避免研发成果完全依赖核心技术人员的风险。

3、技术迭代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公司使用的核心技术和其他非专利技术，是公司业务能顺利开展的保障。公司所涉及的产品技术发展迅速，若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进行持续的技术创新，则存在核心技术被代替和淘汰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采取的防范措施主要包括：持续加大创新和研发投入，始终把技术放在第一要位，积极吸收和引进世界各地先进技术。建立健全研发制度，对产品开发全程进行跟踪控制，强化阶段性成果的验收和文档管理，并执行标准化，研究成果在各个研发小组之间实现共享。

4、募集资金投资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慎重考虑、科学决策，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已就本次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与严格的可行性论证，但是由于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产业政策变化、技术趋势变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致使项目的建设进度、实际效益水平与公司的预测出现差异。

针对该风险，公司制定详细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相应数据尽可能接近实际水平，减小误差。并且设置专门的管理小组，切实做好项目年度资金计划的落实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尽可能地按照前期资金使用计划分配。实时关注政策变化、市场动态以及技术水平发展趋势，在实施过程中合理调整项目建设的具体情况。

(六)项目尚需有关部门审批情况

待本次募投项目事宜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相关的备案、审批等手续。

五、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自身发展经营战略所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更好地实施，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有效。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事项无异议。

七、本次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9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7月27日下发《关于同意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9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获准以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666,667股，发行价格为34.5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21,333,344.8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91,964,124.5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9,369,220.3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9月3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6815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拓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年产4亿人份医疗器械(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	31,627.80	31,627.80	25,419.99
2	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442.05	38,442.05	38,442.05
3	体外诊断产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5,055.75	5,055.75	5,055.75
4	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14,019.13	14,019.13	14,019.13
合计		89,144.73	89,144.73	82,936.92

注1：2022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4亿人份医疗器(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31,627.80万元调整至25,419.99万元。

注2："年产4亿人份医疗器(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与"体外诊断产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已结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终止"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5,588.08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并积极挖掘具有较强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同意终止"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5,331.96万元(含孳息，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中的6,000.00万元投资于"微流控荧光检测平台项目"，其余9,331.96万元及其孳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三、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存在先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部分款项，后续按季度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金额，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的需要，具体原因如下：

(一)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人员薪酬的支付应通过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办理，若以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人员薪酬，会出现公司通过不同账户支付人员薪酬的情况，不符合银行相关规定的要求。

(二)公司每月缴纳的税金、社保费用、住房公积金等按照征收机关的要求，均需通过指定银行托收方式支付，无法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

(三)为了提高经营效率、降低采购成本，公司采购材料采取批量统一采购的策略，因此募投项目涉及的原材料及外协费用不宜单独采购，以自有资金先行统一支付更为符合公司利益，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四)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费用发生频繁且零碎，不利于募集资金的日常管理和账户操作。为了提高管理效率，公司在发生这类费用时先以自有资金支付，后续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进行单独归集与核算。

四、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一)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对照募投项目支出内容，定期编制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明细表，由会计主管人员复核、财务负责人审批。

(二)公司财务部按季度统计发生的以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经公司付款流程审批后，将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等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三)财务部负责明细台账的登记及管理，台账中逐笔记载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交易时间、账户、金额等。

(四)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采取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监管权，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核查与问询。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按季度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